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。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其中现场参会7名，董事姜辉先生和叶炳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陈述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9）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. 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

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8）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